

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115 年度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
「食農教育推動方向及實務解析」報名資訊及課程表

一、計畫目的：

依據「食農教育法」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條件以「經歷」、「學歷」及「專長推薦」等三大類型申請，並須於申請前兩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共同培訓時數)8 小時課程。

上述 8 小時課程分為線上課程及實體課程兩部分，線上課程為「食農教政策與法案說明」2 小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與流程」1 小時，實體課程為「食農教育推動方向及實務解析」5 小時，本次培訓為實體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件。

二、辦理機關：

(一)主辦單位：農業部

(二)執行單位：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三、辦理日期：115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

四、辦理地點：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區域教學中心 2 樓會議室(地址：臺東市中華路一段 675 號)

五、參加對象：農會推廣人員(包含農事、四健、家政)、農民、青農、家政班員、田媽媽、休閒農業區業者及學校教職員等，有志從事食農教育相關之教學、推廣、服務或諮詢之人員，共計 30 人。(因場地限制，報名額滿為止，不受理現場報名)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結訓者，於農業部「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登錄 6 小時時數證明，不另發行紙本證書。

七、報名方式：

(一)請逕至農業部「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

<https://faep.moa.gov.tw/index.php> 申請帳號後 >我要上課 >共同培訓課程查詢，點選臺東區農業改良場開辦之實體課程進行報名。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止。預計錄取人數為 30 人，若報名人數額滿，則提早結束報名。主辦單位保有決定錄取學員名單之權利。

(二)報名截止日期後，主辦單位將於 115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完成甄選並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錄取學員請於培訓日準時報到，並全程參與課程。若無法參與，請於 115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前通知本場(電話：089-325110 轉 1883，電子郵件信箱：mei956195@mail.ttdares.gov.tw)，以利辦理後續行政安排。

八、其他：108-115 年參加「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初階班」學員優先錄取。

附件、課程表

時 間	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08:20~08:50	報到/分組	農業推廣科
08:50~09:00	長官致詞	陳信言場長
09:00~10:30	食農教育推動實務解析--校園案例	新園國小 陳美娟老師
10:40~12:10	食農教育政策與法案簡要說明 (含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規定與流程)	農業部農民輔導司 潘芄諭技士
12:10~13:10	午餐	
13:20~14:50	青農推動食農教育實務解析 (含小組討論、分享與回饋)	百大青農 廖家助先生
15:00~16:30	臺灣藝食農教育卡牌教具使用說明(含問卷)	作物改良科 張芳魁助理研究員
16:30~	賦歸	

說明：1.本單位保有課程內容與師資調整之權利

2.小組討論由本場同仁共同協助